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861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000)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长

問題：

- (a) 康文署在2015-16年度，在提高體育設施使用率方面進行了什麼工作？成效為何？開支為何？
- (b) 署方表示，會在2016-17年度提高現有體育設施的使用率，其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陳家洛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345)

答覆：

- (a) 在2015-16年度，為鼓勵更多人使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轄下體育設施(尤其是在非繁忙時段)，署方讓學校、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、體育總會和地區體育會在非繁忙時段免費使用選定的體育設施。此外，殘疾人士、年滿60歲市民和全日制學生在繁忙及非繁忙時段使用選定體育設施，均可享有收費優惠。康文署亦已推行公眾游泳池月票計劃，減低泳池常客的經濟負擔。康文署會繼續提升體育設施水平，以及舉辦大型推廣活動，例如全民運動日、同樂日、訓練班和比賽等活動，推廣使用體育設施。

康文署致力提高體育設施的使用率，措施已見成效，不同類別體育設施的平均使用率均已各達目標。署方通過調配現有資源持續推行上述措施，因此並無有關推行這些措施的具體開支分項數字。

- (b) 在2016-17年度，康文署會繼續推行上述措施提高現有體育設施的使用率，並會密切留意體育設施的使用情況。正如上文(a)項所述，署方會通過調配現有資源持續實行推廣措施。